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 計畫類 研究獎助生 □任用 □變更 彙整表

計畫名稱：

計畫編號：

計畫主持人： 系 教授

計畫執行期間：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  |  |  |  |
| --- | --- | --- | --- |
| 職別 | 姓名 | 學 習 期 間 | 任 用 資 格(最高學歷) |
| 研究獎助生 |  |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  |
| □新任，月支研究獎助金 元 □續聘，月支研究獎助金 元□終止，生效日: 年 月 日□月支研究獎助金變更：原月支 元，變更為 元，並自 年 月 日起生效 |
| 研究獎助生 |  |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  |
| □新任，月支研究獎助金 元 □續聘，月支研究獎助金 元□終止，生效日: 年 月 日□月支研究獎助金變更：原月支 元，變更為 元，並自 年 月 日起生效 |
| 研究獎助生 |  |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  |
| □新任，月支研究獎助金 元 □續聘，月支研究獎助金 元□終止，生效日: 年 月 日□月支研究獎助金變更：原月支 元，變更為 元，並自 年 月 日起生效 |
| 研究獎助生 |  |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  |
| □新任，月支研究獎助金 元 □續聘，月支研究獎助金 元□終止，生效日: 年 月 日□月支研究獎助金變更：原月支 元，變更為 元，並自 年 月 日起生效 |
| 檢附資料 | 1. 本彙整表任用之研究獎助生：碩(博)士班研究生、大專生，每位應隨本表檢附個人證件資料表(學生證、身份證影本、在學證明、存摺影本)及(表單編號:RA-A3-002)研究獎助申請表2. 原任用助理若申請事項勾選月支研究獎助金變更者，須填獎助金變更起訖日期。※申請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或政府部門計畫之研究獎助生，不得再擔任其他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或政府計畫之專職人員、研究獎助生。 |
| 說明 | 1. 請於開始研究學習前14日，由計畫主持人完成相關任用申請事宜。2. 任用資格:請填寫就讀之學校系級（例：以「大專生」約用者，請填寫○○科技大學四技機械系三年級生）。3.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或政府計畫研究獎助金支領不得違反計畫相關規定、標準及要點。4.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或政府計畫請迴避任用計畫主持人、共同主持人、直接隸屬長官之配偶及三等親以內血親、姻親為兼任助理。5. 本彙整表由計畫主持人提出並負責審核任用人員之資格及兼職情形。6. 計畫主持人應定期指導研究獎助生。 |
| 專兼任約用助理核准程序 | 計畫主持人 | 研發處 | 財務處 | 校長室 |
|  |  |  |  |
| 單位主管 |
|  |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 研究獎助生 證件資料表

計畫名稱：

計畫編號：

計畫主持人： 系 教授

助理姓名：　　　　　　　　　職稱：□大專生 □碩士班 □博士班

|  |  |
| --- | --- |
| 學生證(正面)(請檢附在學證明) | 身份證件(正面) |
| 學生證(反面)(請檢附在學證明) | 身份證件(反面) |

 學生證號： 身分證號：

 戶籍地址：□□□　　　　　　　　　　　　　　　　　　　　　　　　　　 (扣繳憑單寄送處)

 存摺正面影本：

|  |
| --- |
| ※非台灣企銀薪資帳戶，本校將於每月薪資匯款時，代扣30元手續費。 |

銀行局號：　　　　　　　　　　銀行帳號：　　　　　　　　　　戶名：

**※學歷證件及其他檢附資料之證明文件影本，請裝訂於本表後方。**

**※請檢附在學證明並裝訂於本表後方。**